

机械工程学院

关于本科生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教师双选的规定

（2019年10月）

1、课题发布

（1）教学管理办公室确定毕设双选的时间，根据教师和学生人数测算教师指导的学生数量（即发布课题数量）。经分管院长审核，教学管理办公室发布双选通知。教师通过系统发布毕设课题，系主任进行审核应确保专业培养方案中课程体系能够满足课题要求。

（2）机工、机设、车辆专业的课题类型包括：机械工程设计、机电一体化设计、软件工程、计算机系统软件应用或二次开发、测控技术应用研究、工艺与夹具设计、设计分析、机械工程论文类（仅限学院本硕衔接类毕业生）；工设专业的课题类型包括：产品设计、视觉传达设计；工业工程专业的课题类型包括：设计、软件开发、论文。

2、毕设双选

（1）通过教管系统，学生查看课题信息，提出或撤销双选申请；教师选择接受或拒绝申请,确定导师与学生的指导关系。

（2）教学管理办公室负责对课题进行调配，并公示双选结果。

3、选课指导

导师与学生见面，指导学生根据毕设课题、培养方案中课程设置和学分要求，选修5、6、7学期专业课（每学期至少各选一门课程），并填写《学生选导师及选课情况统计表》。对于选课人数较少而无法开设的课程，导师指导学生改选其他专业课。教学管理办公室将公示选课结果和不开课课程名单。

本规定如与学校的相关规定有冲突，按照学校的规定执行。

附：毕设双选管理流程。

2019年10月

附录 2.7 毕设双选



